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截止目前,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启迪环境") 及控股子公司因行政诉讼、工程建设纠纷等经营事项提起诉讼累计未结、仲裁事项金额合计 为 9.69 亿元; 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债权债务诉讼、涉及证券虚 假陈述责任纠纷等事项为被告累计未结诉讼、仲裁事项金额合计为 36.83 亿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诉讼、仲裁事项金额合计46.52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 净资产的61.88%。

2、鉴于公司目前总体涉诉及判决待履行金额较大,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提请注意投资风 险, 公司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诉讼讲展情况

1、(2022) 京 74 民初 3462 号

由于公司未能及时履行与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控财务公司")签 署的《金融服务协议》所约定的贷款偿付义务,清控财务公司已向北京金融法院提起诉讼, 对公司所持有的兴平鸿远发展建设有限公司99%股权、西安启航表面处理中心建设运营有限 公司 61.79%股权、浙江启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93.4190%股权、成武德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0%股权、淮安零碳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 2953%股权、山东启迪济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股权、咸宁浦华高新水务有限公司85%股权、宜昌浦华长江水务有限公司90%股权、宜昌 桑德经发环保有限公司 95%股权、湘潭桑德农建城乡供水有限公司 69%股权、鹤峰浦华水务 有限公司 99%股权、通城桑德隽清水务有限公司 65%股权、广水浦华皓源水务有限公司 80% 股权、浦华水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0%股权、启迪数字环卫(郑州)有限公司 100%股权、辛集 冀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8. 1081%股权申请轮候冻结,并冻结了公司在兴业银行宜昌分行营 业部尾号为 1094 的银行账户、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尾号为 8374 的银行账户、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江北支行尾号为 9369 的银行账户、招商银行西宁分行营业部尾号为 0002 的银行账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5)。

北京金融法院已向公司发出《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清控财务公司支付贷款本金7亿元,逾期罚息(以7亿元为基数,自2023年3月21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年利率11.25%的标准计算)、复利(以各份《流动资金贷款合同》项下未清偿本金计算出的逾期罚息为基数自2023年3月21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年利率11.25%的标准计算),并支付相应的案件受理费、律师费等诉讼费用。担保人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公司就上述事项与相关方积极沟通以期妥善解决后续诉讼。

2、(2022) 京 74 民初 1092 号

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人保远望") 向北京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根据与人保远望签署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向其 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 47,101.87 万元及相关利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的 《关于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56)。

北京金融法院向公司发出《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人保远望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 39,601.87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截止 2023 年 8 月 2 日为 25005.939201 万元; 自 2023 年 8 月 3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以 2500 万元为基数,按每日 0.05%标准计算;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以 20000 万元为基数,按照日利率 0.05%计算;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以 17101.867411 万元为基数,按照日利率 0.05%计算)及相应的案件受理费、律师费等诉讼费用。

公司就上述事项与相关方积极沟通以期妥善解决后续诉讼。

3、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截止目前,公司已收到涉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起诉案件 405 起,涉及金额合计 5,799.65 万元。其中: (1)撤诉案件 91 件,标的金额 1,580.06 万元; (2)待开庭审理的 案件 227 件,标的金额 2,388.56 万元; (3)一审已开庭未判决案件 1 件,标的金额 193.38

万元; (4) 一审已判决案件 52 起, 涉及索赔金额 1,329.08 万元, 判决赔偿案件 32 起, 金额 173.65 万元。

二、公司累计未结诉讼及仲裁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诉讼、仲裁事项金额合计 46.52 亿元,占本公司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1.88%,相关案件目前尚在审理或调解谈判过程中(本公司及控 股公司主要诉讼、仲裁情况详见附表)。

| 我方当 事人名 称 | 我方地位 | 对方当事人名称 | 案号 | 案由 | 与我方当 事人相关 的诉讼标 的额(万 元) |
|------------------|------|---|--|------------------------|------------------------------------|
|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 | 被告 | 广州金川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中建恒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 | (2023)京 0112民 初 18543号、 (2023)渝 0117民 初 8415号、 (2023)鄂 1003民 初 2903号等 |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 134, 843. 65 |
| 公司及 相关子 公司 | |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等 | (2022)京74民初 3462号、(2023)鄂 05民初14号等 | 债权债 务纠纷 | 162, 045. 11 |
| 公司及 相关子 公司 | | 安徽拓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万氢新能源有限公司、攸 县永佳汽车修配厂、宁波杭州 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服股权 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 (2023) 鄂 1202 民 初 6406 号、 (2023) 川 0112 民 初 9380、(2023) 湘 0223 民初 6531 号、 (2022) 京 74 民初 1092 号等 | 其他经 营事项 纠纷 | 65, 659. 31 |
| 公司 | | 共 405 个案件 | (2023) 鄂 01 民初 590 号、(2023) 鄂 01 民 初 540 号等 | 证券虚 假陈述 责任纠 纷 | 5, 799. 65 |
| 公司及 相关子 公司 | 原告 | 辉县市城乡管理局、尉氏县城 市管理局等 | (2023)豫 0782 行初 96 号、(2023)豫 0223 行初 39 号等 | 行政诉 讼 | 64, 736. 12 |
| 公司及 相关子 公司 | | 汉中市住房和城市管理局、汉 中市城市管理局等 | (2023) 陕 07 民初 7 号等 | 建设工 程合同 纠纷 | 18, 632. 97 |
| 公司及 相关子 公司 | | 博山区水利局等 | (2023) 鲁 0304 民 初 3613 号等 | 其他事 项纠纷 | 13, 515. 03 |
| 合计 | | | | | 465, 231. 85 |

三、其他事项说明

前期部分公司及相关子公司被列为被告的涉诉案件已取得判决结果或达成和解,截止目前,待履行金额为22.96亿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重要风险提示

鉴于公司目前涉诉总体金额较大,部分涉诉事项尚未开庭审理或正在协商过程中,相关涉诉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及公司资产情况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诉讼情况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九日